

校纪文〔2021〕4号

## 湖北文理学院 2021 年党风廉政建设 宣传教育月活动方案

根据中共湖北省纪委《2021 年全省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月活动方案》（鄂纪发〔2021〕5号），经研究，决定 2021 年 9 月中旬至 10 月中旬在全校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月活动。为确保活动顺利开展、取得实效，现制定如下方案。

### 一、活动主题

创清廉湖文 树新风正气

### 二、活动内容

聚焦党章党规党纪和国家监察法律法规，聚焦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从严治党重要论述和党中央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

不想腐部署安排，聚焦十九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精神贯彻和学校党委各项决策部署落实，聚焦推进清廉湖文建设，重点组织开展五项活动：

**（一）开展“纪法同行”学习宣传活动。**一是开展一次纪法专题学习。通过专题报告会、支部主题党日、教职工政治学习等，开展以《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等为重点的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法规专题学习，使学校党员干部和教职员工自觉在制度和规矩下工作生活。深入学习《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意见》，认真领会精神实质和要求。二是讲授一次廉政党课。学校领导班子成员和二级党组织主要负责同志应结合纪法专题学习，讲授一次廉政党课。三是集中开展谈心谈话活动。围绕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清廉湖文建设工作主题，集中开展“四必谈”活动，即学校主要领导和学校领导班子成员必谈，学校领导班子成员和分管、联系单位（部门）主要负责人必谈，单位（部门）主要负责人和其班子成员必谈，党支部书记和支部成员必谈，通过谈心谈话层层压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书记第一责任和领导班子成员一岗双责。四是开展一次纪法知识测试。各二级党组织集中组织一次党纪法规理论知识专题测试，以考促学。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将统一提供知识测试模板并加强对各二级党组织专题测试情况的督促检查。

**（二）开展“清廉湖文”集中创建活动。**一是召开动员大会。

召开湖北文理学院警示教育暨“清廉湖文”建设工作推进会，传达学习省委《关于推进清廉湖北的意见》和省教工委《关于推进清廉学校建设的实施意见》精神，宣传“清廉湖北”建设的指导思想、建设目标和工作要求，增强广大党员干部和师生建设清廉湖文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二是制定实施方案。制定湖北文理学院《推进清廉湖文建设实施方案》，明确清廉湖文建设的目标要求、重点任务、责任单位（部门）、实施路径。各二级党组织要切实担负起主体责任，组织动员广大师生积极参与到“清廉湖文”创建活动中，创新方式方法，实化具体举措，把清廉湖文建设推向深入。三是营造浓厚氛围。通过主题党日、主题班会、“两微一端”新媒体、党风廉政专题宣传橱窗，开展主题宣传海报设计、优秀清廉文化作品展示展播展演、清廉湖文创建样板选树等活动，推动以清为美、以廉为荣的良好风尚和氛围进一步形成，努力实现“政治生态好、用人导向正、干部作风实、发展质量优”的创建目标。

**（三）开展“镜鉴自省”警示教育活动。**把警示教育作为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重要抓手，抓实经常性的思想政治和纪法警示教育，深化以案促改、以案促治。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组织开展“四个一”活动，即：推出一批党风廉政典型案例，组织观看一部警示教育片，召开一场警示教育大会，展示交流一批优秀学习体会文章。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和教职员工正确处理公与私、亲与清、情与法关系，督促党员干部依法、公正、廉洁用权，推进警示教育走深走实。

**（四）开展“清廉有为”作风提升活动。**一是加强换届纪律和换届风气监督。结合学校换届工作，通过换届纪律提醒、党风廉政书面意见回复、会风会纪督查、师生来信来访受理等，树立正确的选人用人导向，整治不正之风，营造风清气正的换届环境。二是推进“为师生办实事”活动。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牢固树立以师生为中心的思想，抓好“为师生办实事”项目清单落实，着力整治工作中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突出问题，着力解决一批广大师生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三是选树锐意进取担当作为的先进典型。开展“廉洁在身边”勤政廉政典型宣传，选树“勤政务实、清正廉洁”先进典型，发挥典型示范辐射带动作用，引导党员干部敢担当善作为，唯干唯实唯先，善谋善作善成。坚持“三个区分开来”，为担当者担当、为负责者负责，积极稳妥为受到不实举报的党员干部澄清正名。

**（五）开展“护航发展”专项监督宣传活动。**一是开展年度重点工作落实情况专项督查。围绕学校党政工作要点，对“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学校重大决策部署执行和重要工作推进情况进行专项监督检查；依据湖北文理学院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专责监督实施办法》，加强对职能部门监督的再监督，加大对破解制约学校发展瓶颈因素及补短板强弱项工作的监督检查；二是抓好省委巡视反馈问题整改工作的督办检查。根据省委巡视反馈意见，督促有关单位（部门）认真制定整改方案，从严从实抓好整改，举一反三建立长效机制，确保各项整改工作任务落实落地，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三是着力宣传湖北省高校纪检监察体制改

革以来，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切实履行工作职责，认真开展监督执纪问责和监督调查处置严肃查处违纪违法行为工作实绩。

### **三、时间安排**

9月中旬启动，10月中旬活动总结。

### **四、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各二级党组织要切实担负起管党治党政治责任，精心谋划推进本单位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月活动。党组织主要负责人要带头参加活动，发挥示范带头作用。

（二）注重实效。各二级党组织要聚焦活动主题主线，抓实抓细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活动。要加强对“宣教月”活动的宣传报道，放大“宣教月”活动效应。学校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将对活动开展情况进行监督检查。